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3月17日（周四）开市起复牌。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10日（周四）开市起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进行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询价报价事项，截至2016年3月16日，认购对象报价环节已经结束，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宜通世纪；证券代码：300310）自2016年3月17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本次非公开发行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并聘请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律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发行过程进行现场见证。公司与广发证券等相关中介机构将加快落实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续工作，下一步将完成投资者缴款、与发行对象签订正式的《股份认购合同》，会计师将完成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续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披露《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结果将在《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6日